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2月24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2月26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毕节市碧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区域固废业务开拓所需，公司决定与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合加”）在贵州省毕节市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名称拟定为“毕节市碧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0%；湖北合加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公司本次与湖北合加共同投资设立毕节市碧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目的：依法在毕节市设立项目公司具体承担毕节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特许经营相关业务。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定为：餐厨废弃物资源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及相关技术研究等相关业务（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前期相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投资

设立湖北桑德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区域固废业务市场营销所需，公司决定与湖北合加在湖北省咸宁市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名称拟定为“湖北桑德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2,1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70%；湖北合加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30%。公司本次与湖北合加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桑德环保有限公司的目的为开展工业固废及相关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市场营销、业务拓展以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环保类业务经营活动。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定为：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咨询；报废车回收、拆解；废旧物资（不含危险化学品）收购、销售（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前期相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固废处理业务实施的需要，公司决定与湖北合加在河北省魏县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名称拟定为“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6,3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0%；湖北合加出资人民币 7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公司本次与湖北合加共同投资设立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的目的为依法设立项目公司具体承担魏县生活垃圾处理项目的特许经营相关业务及事宜（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签署公告》，公告编号：2014—05）。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定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相关业务（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前期相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自然人赵耀共同对外投资设立湖南桑德污泥处置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固废业务市场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与自然人赵耀先生在湖南省湘潭市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名称拟定为“湖南桑德污泥处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4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70%；赵耀先生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30%。公司设立湖南桑德污泥处置有限公司的目的为增强公司环保细分领域市场规模，延伸产业链，从而整体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定为：污泥处理技术的研发、推广与应用，污泥的回收与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相关产品开发与销售（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其他有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自然人陈京山共同投资设立昌邑致美环卫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开展区域环卫项目市场营销所需，公司决定与自然人陈京山先生在山东省昌邑市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名称拟定为“昌邑致美环卫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6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80%；陈京山先生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0%。公司设立昌邑致美环卫有限公司的目的为开展山东省昌邑市区域环卫项目市场营销、业务拓展以及相关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环保类业务经营活动。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拟定为：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市政道路清扫、垃圾清运（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园林绿化；四害消杀（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注册及其他有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第一至五项议案所述对外投资事项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交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4-09号）。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